北京理工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有关安排

一、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分数线

类别	报考学科门类(专业)	总分	政治理论	外国 语	业务课	业务课 二
学术型	经济学	350	50	50	75	75
	法学	330	50	50	75	75
	教育学	340	50	50	150	\
	文学	350	55	55	83	83
	理学	320	50	50	75	75
	工学(不含照顾专业)	320	50	50	75	75
	管理学	360	50	50	75	75
	艺术学	360	40	40	90	90
	照顾专业*	310	45	45	75	75
专业学	应用统计硕士	345	50	50	75	75
	法律硕士	315	50	50	75	75
	教育硕士	330	50	50	75	75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	330	50	50	75	75
	英语笔译硕士	365	55	55	83	83
	工程硕士	305	45	45	75	75
	工充答理硕士	A:170	84	42	\	\
	工商管理硕士	B:160	84	42	\	\
	工程管理硕士	170	84	42	\	\

类别	报考学科门类(专业)	总分	政治理论	外国 语	业务课	业务课 二	
	会计硕士	225	100	50	\	\	
	艺术设计硕士	360	50	50	75	75	
专项计划	强军计划	总分 260					
	单独考试	总分 260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满分 500 分总分降 20 分,满分 300 分总分降 12 分					
	享受少数民族政策的考生*/	进八 500 八台八塚 10 八 (进八 200 八台八塚 5 八					
	退伍大学生专项计划	满分 500 分总分降 10 分,满分 300 分总分降 6 分					

注:

- 1. 照顾学科: 力学[080100]、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082500]、兵器科学与技术[082600]。
- 2. 享受少数民族政策考生:工作单位在民族区域自治地方范围,为原单位定向培养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
- 3. 符合"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等项目条件的考生,按教育部加分政策执行。

符合以上照顾和加分政策的考生,需在我校复试基本分数要求公布后五天内,持相关证明到学校研招办和报考学院提出申请。

二、资格审查

按教育部要求,考生资格审查通过后才能参加复试,资格审查材料包括:

① 《北京理工大学 2019 年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情况

登记表》(由考生自行从网上下载,系统将于3月7日后开通);

- ②准考证;
- ③身份证[出示原件,提交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到同一页面上)];
- ④学历证书(出示原件,提交复印件,应届本科生交验学生证);
- ⑤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须加盖教务或人事部门公章):
- ⑥在国家核心刊物上以第一作者发表的学术论文原件(只针对同等学力考生,出示原件,提交复印件);
- ⑦学位证书原件(提交复印件)及两封专家推荐信(只针对单独 考试和强军计划考生);

注明: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需交纳复试费 100 元。

三、复试规定

- 1. 各招生学院根据学校相关规定制定本学院各学科专业进入复试 考生的初试成绩要求及复试办法,复试具体安排详见各招生学院通知 (登陆校园网主页"机构设置")。
- 2. 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由各招生学院根据我校复试基本分数 线确定,各学科复试分数线不低于学校各门类基本分数线,并上报研 招办备案。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强军计划、单独考试计划、"退役大 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达到学校基本复试分数线即可参加复试。
- 3. 复试内容:外语听力、外语口语、专业知识笔试和综合面试(部分学科进行实验技能考核),具体内容见《2019 年北京理工大学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 4. 所有复试合格拟录取的考生需参加政审,政审不合格的考生不 予录取。拟录取考生体检将在入学报到时进行。
- 5. 为保证复试公平公正,复试要求、复试流程、复试结果均要进行公示。

监督电话:北京理工大学:010-68913123;邮箱:yjszb@bit.edu.cn。 北京教育考试院:010-82837456。

四、调剂

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调剂。

1. 校内调剂

生源不足的专业可以接收校内调剂。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达到第一志愿报考学科所在门类的我校复试基本分数线和调入专业的复试分数线,学科门类应相近,统考科目基本相同。

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学位的考生不允许调剂到学术型。第一志愿报考非全日制的考生不可调剂到全日制。

单独考试、强军计划考生不允许进行调剂。法律硕士(法学)只能接受报考前所学专业为法学的生源调入。报考法律硕士(非法学)考生不得调入其他学科,其他专业的考生也不得调入该学科。

2. 校外调剂

招收非全日制考生的学科,生源不足时可接受校外调剂,但录取类别必须为"定向就业"。调剂复试分数线与该学科全日制复试分数线相同。

五、复试安排

时 间	内 容
3月4日	公布学校复试基本分数线
3月8日前	各招生学院确定复试分数线、复试方案和复试名单
3月9日~3月31日	各招生学院组织复试(包括校内外调剂复试)
4月1日~4月5日	各招生学院报送拟录取库
4月6日~4月15日	研招办审核拟录取名单,报送北京教育考试院
6月	根据教育部审核结果,向正式录取的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注: 以上时间各招生学院可以根据工作安排适当调整,请关注各招生网站相关通知。

各招生学院联系方式

招生学院名 称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宇航学院	赵老师	68914521	zhaohong@bit.edu.cn
机电学院	董老师	68911968	dongqianya@bit.edu.cn
机械与车辆 学院	武老师	68912167	wuliyan@bit.edu.cn
光电学院	高老师	68918440	gfx689@bit.edu.cn
信息与电子 学院	吴老师	68918192	shashawu@bit.edu.cn
自动化学院	卢老师	68913758	yixue@bit.edu.cn
计算机学院	赵老师	68914756	zhaoxj@bit.edu.cn
材料学院	罗老师	68913947	1964589053@qq.com
化学与化工 学院	田老师	81381268	tianliu@bit.edu.cn
生命学院	陈老师	68915244	cyj@bit.edu.cn
数学与统计 学院	杨老师	81383329	yanghuilei@bit.edu.cn
物理学院	周老师	68911355	physicsfa@bit.edu.cn

招生学院名 称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管理与经济 学院	何老师	68912481	weihe@bit.edu.cn
人文与社会 科学学院	王老师	68912691	wxming@bit.edu.cn
马克思主义 学院	王老师	81381326	7420180096@bit.edu.cn
法学院	孙老师	68915601	sunhaiyanlaw@163.com
外国语学院	高老师	68914327	chenlin_bit@bit.edu.cn
设计与艺术 学院	魏老师	68912682	yuanxiaw@bit.edu.cn
继续教育学 院	熊老师	68914575	xxd@bit.edu.cn